CBETA電子佛典集成

CBETA Chinese Electronic Tripitaka Collection

eBook

B10n0059

明行道六成就法

珀瑪迦爾著

張妙定蓮菩提金剛正譯

財團法人 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

目次

- 編輯說明
- 章節目次
  - 敘
  - 前文
    - 皈敬
    - 引端
  - 第一章　靈熱成就法
    - 第一節　前行修習
      - 第一段　觀外粗身空
      - 第二段　觀內細身空
      - 第三段　觀身擁護輪
      - 第四段　靈息之訓練
      - 第五段　靈力之加持
    - 第二節　根本修習
      - 第一段　靈熱之發生
      - 第二段　靈熱之經驗
    - 第三節　實驗修習
      - 第一段　獲證熱益之修習
      - 第二段　獲證樂益之修習
  - 第二章　幻觀成就法
    - 第一節　認證不清淨之幻色身為嘛雅
    - 第二節　認證清淨幻色身亦為嘛雅
    - 第三節　認證一切法皆為嘛雅
  - 第三章　夢觀成就法
    - 第一節　明悉夢境法
    - 第二節　轉變夢境法
    - 第三節　認識夢境為嘛雅
    - 第四節　習觀夢境之實相
  - 第四章　淨光成就法
    - 第一節　根本淨光
    - 第二節　道淨光
    - 第三節　果淨光
  - 第五章　中陰成就法
    - 第一節　證入淨光境之清淨法性身

        - 前文
        - 方死時境之要妙
        - 臨終瑜伽之要妙
      - 第二節　證入淨報身
        - 前文
        - 未能認證淨光之業力果
        - 中陰身之概況
        - 中陰界內之證悟
      - 第三節　證入勝化身法
        - 前文
        - 趣求復生之中陰境
        - 揀擇生門之瑜伽法
    - 第六章　轉識成就法
      - 第一節　三等成就身
      - 第二節　上師本尊瑜伽轉識法
        - 前文
        - （一）恒修(恆常所修)
        - （二）臨用(臨終所用)
- 卷目次
  - 1
- 贊助資訊

編輯說明

- 本電子書以「CBETA 電子佛典集成 Version 2025.R3」為資料來源。
- 漢字呈現以 Unicode 3.0 為基礎，不在此範圍的字則採用組字式表達。
- 梵文悉曇字及蘭札字均採用羅馬轉寫字，如無轉寫字則提供字型圖檔。
- CBETA 對底本所做的修訂用字以紅色字元表示（黑白色系版本則無顏色差別）。
- 若有發現任何問題，歡迎來函 service@cbeta.org 回報。
- 版權所有，歡迎自由流通，但禁止營利使用。

明行道六成就法敘

佛說一切法，為度一切心，若無一切心，何用一切法。誠哉斯言也！眾生一念不覺，所以萬慮齊彰。三毒開四生之門，十使引六道之路，五塵障成作之智，六思蔽妙觀之境；致使大圓失光明之元照，平等轉憎愛之情想。由是輪迴七趣無止，互轉九有何休；往來火宅無安，漂流苦海何極。如斯痛苦，誰能拯拔。唯我釋迦世尊，慈悲哀愍，為此因緣，出現於世，觀機設教，應病與藥，用大無畏之戒定慧方便，救濟離苦，現至威德之法報化權巧，善誘得樂。教分小大之乘，法開顯密之宗。普令饒益，法界有情，隨根莖以證果，契因緣而解脫。雖然法門無量，定慧為本，妙行廣大，止觀為先。而顯密中，求其圓成定慧，融通止觀，堪作阿伽陀者，其唯此西藏所傳明行道六成就法乎。是法簡而約，精而審，條理井然，次第朗然，依法修持，必得受用。然學者於斯法，要加意著眼。夫明行道云者，究竟本心之法也。明者、心之相也；行者、心之用也；道者、心之體也；合言之，即體相用三大之妙也。體即法身，相即般若，用即解脫；此三德秘藏之身，唯一本心所現。若能由止觀而成定慧，因定慧以明一心；本心既明，德相圓矣。其功要亦在斯六法次第修習成就也。且此本源一心，佛生同體，已悟已證者，所以為大覺也。自暴自棄者，所以為羣迷也。果能猛省覺悟，透出重圍，既說破，又跳過，即可轉識成智，返妄歸真，化煩惱為菩提，即生死為涅槃，二諦融通，五行具備，方便利生，可滿菩提之願，善傳心印，用續慧燈之焰。大矣哉！明行道六成就法之妙，誠顯密之要寶也。此法西藏至秘，漢日密部，尤未前聞；何幸妙定居士，得其英文譯傳，重譯以成華文，發大心願，公布流通，豈惟普使、修習密法者，速證本尊之身，亦即所以續佛慧命，報佛殊恩者矣。然其法中觀想幽玄，理事淵深，應以菩提正念，微細熱習。大悲心量，精進修持。攝六根以清三業，顯一心而淨七支。切忌技節橫生，私心妄用，或多疑少信，一曝十寒，匪特佛法不能相應，凡諸事業，皆難成功。至若修習是法，由淺而深，由深而妙，由妙而玄，由玄而化，豁開金剛正眼，覩破未生骷髏，即生即佛，無欠無餘。何妨宣揚教典，離文字相；化導羣迷，離言說相；上求下化，離心緣相；乃至出息不涉眾緣，入息不居陰界。如是佛法界不可得，眾生相不可得，夢幻境不可得，中陰身更不可得，不可得亦不可得。於此不可得不可得中，正好安身立命，自利利他，初亦奚用如是之葛籐為哉！其或未然者，必須安而行之，利而行之，勉強精進而行之，以期放心而已矣。用贊一偈曰：

瑜伽無比明行道　六成就法最勝要
知見不立真妙諦　何必拈花多一笑

丙子結夏　　荊沙章華隱者本一槃譚

明行道六成就法

西藏迦居爾宗二十四祖珀瑪迦爾波喇嘛原著

西藏達瓦桑杜格西喇嘛英文譯傳

從學弟子美國伊文思溫慈博士纂集

震旦觀化廬學藏密菩薩優婆塞張妙定蓮菩提金剛正重譯漢文

皈敬

皈敬尊聖光榮諸寶上師足下

引端

今於此中，開演訓導微妙心要，使自本具之俱生正智，得以無比光顯。須依調攝煅煉，具足金剛勝報身者之身心靈命，乃能出生。此心要有兩部，一謂精勤修習於啟請祈禱歷代宗承，此無上心要法門諸寶上師，求垂加被之前導作持，此中不述。二即精勤修習於諸寶上師所宗承之密要法門，此復分二：一為如咒道次第共學之教示。二為諸已成就相上師，感應道交由本尊示現，親得宗承，口耳授受，不共教學之極秘要妙。今所開演，即此極秘要妙之大綱。共有六者成就法門：一「靈熱」成就。二幻觀成就。三夢觀成就。四淨光成就。五中陰成就。六轉識成就。

第一章　靈熱成就法

靈熱成就分三步修習：一前行修習。二根本修習。三實驗修習。

第一節　前行修習

前行修習又分五段：一觀外粗身空。二觀內細身空。三觀身擁護輪。四靈息之訓練。五靈力之加持。

第一段　觀外粗身空

觀外粗身空者，已作皈依發心修合上師等，即觀自身剎那變作金剛佛母。梵名「嚩資囉瑜祇尼」。藏名「多傑勒卓瑪」。全身紅色，放射如紅寶石之光明。一頭三目兩臂，右手擎舉雪亮晃耀之金剛灣刀，揚舞頭上，所有一切幻想妄念，能齊根斷絕。左手曲臂平胸，持人腦蓋碗，內滿貯紅白物，以表甘露。現充分滿足無量安樂相，戴五骷髏之額箍，五十鮮血人頭之項圈等，共具足如常六種莊嚴之五種，惟除身塗燒尸灰之一種。(此云五莊嚴者，除所述之額箍，項圈兩者外，其他三者，即臂釧並腕釧為第三，踝釧為第四，護業心鏡為第五。此護業心鏡，用人筋繫於身前當胸處，此六種莊嚴品，總表六波羅密多。)左臂灣夾一白色長杖，此表金剛佛父之聖體。佛母裸體曼妙，如十六少女，作蹈舞姿勢，右小腿向左上跨，足心上仰，左足直立，踏壓於一偃伏之人尸上，表了生死之意。智火光燄，通身圍繞，於中安住。行者即如是觀想自身外表，一如上述佛母之形色，內體則觀作如一紅色空囊，通明透亮，乃至手指足趾之甲尖，亦無不中空，內無一物；正同用極薄紅絹所鼓張之帳篷，或吹氣鼓張一極薄皮膜之氣球，內外紅色通明。初則觀其體積之大，與自體身量相等；繼漸增大之，如房如舍如山，終乃大至所有整個宇宙之大，皆為所囊括而無餘。如是專一心念，住此觀若干之時。次則觀想體漸縮小，竟小至於一芝蔴，乃至尤較細於一極小芝蔴之微，然其體量雖小，身色肢分內外一切，仍必一一了了分明，如是專一心念，住此觀又若干之時。

第二段　觀內細身空

觀內細身空者，謂靈識脈道觀。其法先觀自身變成金剛瑜祇尼佛母，體如常人之量，其內有備具如下四相之靈識中脈道，下抵密處，上抵梵穴。四相者，謂紅如渥丹之色，明如酥油之燈，直如芭蕉之幹，空如紙捲之筒。脈管之大，不過箭桿，觀其漸大，如棍如柱如舍如山，乃至全宇宙之萬相皆可包羅之。同時自體亦觀其漸漸大至無外，舉體全空。惟此中樞靈識脉道，即手指足趾之甲尖，亦具為之充滿貫達。旋復觀其如上法，漸漸收小，至較極小芝蔴而尤細，乃至觀此脉管小至有若一毫毛百分之一尚不能比之微，此如教所云：

觀身內空細，　細至不能描。
觀身內空細，　細至不能見。
觀身內空細，　細至不能住。

第三段　觀身擁護輪

觀身擁護輪者，復分三：曰正身、正息、正意是也。
初：正身者。即著坐安身(此詳見第二節第一段中)之法。
次：正息者。將體中陳息，呼出盡已，引入深長吸息，極令滿足，乃提舉膈膜，將息逼緊於胸腔中，勿令下洩，如水壺不漏。於是保持其息，至盡力能持之久。(此於下文更有詳述)
後：正意者。即作意觀息法。呼息出時，觀想無數無量之五色光芒，由一一毛孔，向外放射，充滿空中。吸息入時，觀想無數無量之五色光芒，由一一毛孔，吸入自體，充滿體中。此隨息觀五色光芒，一一毛孔出入於體，各行七遍已。繼則觀五色光芒變成吽字，具備五色。(吽字所具五色，即表五佛之五智體。可參看吽字瑜珈法。)亦如上。由一一毛孔，隨息出入於體，此亦作七遍。復次，觀想此具備五色之吽字，一一變成無數無量五種身色之忿怒金剛，各各一面二手，右手舞五鈷金剛棒，左手當胸作降伏手印，兩足右跲左伸而立，現極忿怒可畏之相。然其體分之小，不過極細芝蒜，觀其隨出入息，由一一毛孔，出入於體，此亦各作七遍。最後乃觀身之一一毛孔，各皆塞駐有此無數無量之五種身色小體金剛，面朝於外，立於毛孔，猶之駐守護衛門戶者然，謂之金剛甲冑，即成就行者之身擁護輪矣。

第四段　靈息之訓練

靈息之訓練者，於中樞靈脈道之兩側，觀有兩傍脈道上，自左右兩鼻孔通入，上行入腦，繞頂及後腦，分循中脈兩側，下行均抵近密處，以與中脈會合。此左右兩傍脈，亦各中空，於其左傍脈管之空腔中，觀有依序舖叠之十六母音藏文字母之字珠，於右脈道中，觀有三十四父音字母。
觀各字筆畫，細於藕絲，俱作紅色，依次平舖，叠成一串，連續隨息出入。惟出由鼻孔，入由密處，如是一心專注，觀此左右兩道真言字珠串，循環交替，出入於體，同時左右替換，呼吸其息，以相應之。此猶先治溝渠，而後乃使水流無礙，是為以真言字母，加持左右靈脈道之要妙修習。

第五段　靈力之加持

靈力之加持者，於中央靈脈道中部，即當心之處，觀想自之傳法上師，作瑜伽者之坐式，於其頭頂，順序逆溯而上。各於頭頂，坐有

此明行道六成就法之歷代宗傳上師，疊成一串，如小珠一直行。其最上端為金剛大持，（藏名多傑羌）佛尊，其最下端為行者之親教傳法上師。於是至誠恭敬，誦如下之祈禱加持頌。

願求諸上師　賜予大加持　使彼四種力　悉具我心中。
願求諸上師　賜予大加持　一切現見者　成大曼荼羅。
願求諸上師　賜予大加持　神妙靈息力　入我中脈道。
願求諸上師　賜予大加持　使神妙靈熱　得以熾然生。
願求諸上師　賜予大加持　不淨幻化身　使得速轉變。
願求諸上師　賜予大加持　清淨幻化身　使得即現前。
願求諸上師　賜予大加持　夢幻諸顛倒　使得速消滅。
願求諸上師　賜予大加持　認證清淨光　不外我心體。
願求諸上師　賜予大加持　清淨聖樂土　由轉識而入。
願求諸上師　賜予大加持　正覺菩提道　此一生成就。
願求諸上師　賜予大加持　無餘涅槃道　使我速證得。

或用如下簡略文曰：

願求上師賜加持　諸法入體成靈熱。
願求上師賜加持　諸法了達皆如幻。
願求上師賜加持　諸法於我成淨光。
願求上師賜加持　諸法皆成淨三身。
願求上師賜加持　使我地地轉上勝。
願求上師賜加持　使我速成無上道。

如前禱已，觀諸上師，一一融化，入於傳法上師一人之身。而此諸聖融合之一身，又即轉成至極圓妙無上安樂之淨智光明，攝入充滿自己身中，與己合體無二。

第二節　根本修習

根本修習者，分三：一靈熱之發生。二靈熱之經驗。三靈熱之超勝。

第一段　靈熱之發生

靈熱之發生，又分四：一、著坐安身。二、輕調風息。三、重調風息。四、靈熱觀想。

（初）著坐安身者：訣云：

端身如佛之坐，即跏趺坐。(梵云珀瑪桑那)直豎脊樑，如直垛銅錢一串。伸放膈膜，令極寬鬆。低首前俯，令地角抵壓食管上端之喉結。舌抵上腭，兩手於臍以下，各以掌上曲，灣

腕，令兩腕外灣處，分置兩跨灣際。視線取一適可之角度，即注視之，不得高低欹斜改動。且必制伏思潮，令心識惟與呼吸維繫相應。其所以作跏趺坐者，為令行者不久趣入菩提道，然亦可方便作瑜伽坐式。(梵云悉達桑那)此式較舒適，法以左足跟灣入，抵近密處，而以右足加左足之上，右足跟亦灣向內，且令掌上仰，靠近臍下。

傳如下訣云：

著如佛之坐式，須跏趺，右加左。兩手上仰叠掌，亦右加左。而平持於臍下，作彌陀印式，或仰掌曲腕，以腕背分置兩大腿跨灣處，藉以支身，直豎脊椎，如直叠銅錢。張放臍膜，安適為度。地角抵喉結。舌抵上腭。注視鼻尖，或向前平視。如不能跏趺，可方便著悉達桑那之瑜伽坐式。(即如上所述者)

行者須備一禪坐之帶圈，四倍頭箍許大，用以上套於頸，下兜膝外灣際，令入定後，不致傾仆，此帶圈謂之「禪定帶圈」。又須備一方墊，一尺七八寸見方，厚約四指，內實柔物，此名禪定墊。

（二）輕調風息者：分二，即三三九之風箱式，及呼吸四種合法，是也。三三九之風箱式者，先用右鼻孔三呼吸，吸時頭須隨之由右轉向左。次用左鼻孔三呼吸，吸時頭須隨之由左轉向右。末次頭不動，兩鼻孔同用，亦三呼吸。此三三呼吸，共三作，即共作三九二十七呼吸也。

第一遍之九息，極輕細，幾不自聞其聲。第二遍之九息，略可聞聲。第三遍之九息，不惟可聞呼吸之聲，且吸時須扭動身體，使息得充分滿達肺部，故此亦名為「扭息」。次：呼吸四種合法者，如訣云：

曲頸向前灣，　令如鐵鉤式。　鼓張胸腔部，　令如瓦水壺。
將息緊拴繫，　令如灣弓弦。　射息而呼出，　令如放箭式。

又訣云：

引息滿息與均息，　及以射息為四法。
不明四法合作者，　無益有損險當知。

釋曰：言引息者，於身前約十六指之距離處，想有靈息輪圈，用兩鼻孔，輕緩無聲，飽滿引吸入體中之謂也。引息入已，務須極盡充滿，達到肺之最下端。於是收束腹筋，令隔膜上提，以抵逼胸腔。同時閉氣下壓，使此上下不漏，中滿風息之胸腔，如同瓦壺，滿滿盛水，而不滲漏點滴，是即滿息，或云壺式息。既作此壺式已，當更力挺胸骨，以提隔膜，令其膜之中凸者，愈再上抵胸腔，同時膜之兩旁，愈向下收窄，彈力亦愈大，所謂如抽弦彎弓之式。但此時

也，胸腔縱已被逼於其下端之高凸膈膜，然猶一面緊之再緊，扭動胸肋各骨，愈益挺出胸腔。一面更由鼻孔吸入短息數口，使胸中風息，極盡緊滿，無以復加，而各處無不極盡均勻達到，是之謂均息。息既滿而且均，於是保持勿洩，至儘力能持之久。然後乃由兩鼻孔，先輕微和緩，繼略粗重，終乃一衝而出，如射箭，是之謂射息。此四法須合作，打成一片，所謂引、滿、均、射，一氣依次行之，方為完整之瑜伽息。否則無益，而反有害也。

（三）重調氣息者：與上諸法大率相同，惟作時加重氣力而為之。此有五意義：謂用力以作風箱式之三三九息，所以防息之破斷，一也。用力滿引吸息，令能充分達入各應到之處，二也。肺量務令極盡擴張，俾能充分納入風息，則靈息入體多，而靈熱易發生，三也。用力保持風息，極令滿足，俾靈脈穴道，得充分攝入風息中之靈力活素，四也。弛息時，亦用力為之，使體外及體內之靈力活素，震盪加劇，則混合交融，及引攝力亦大，五也。

（四）靈熱觀想者：此復分三：一、外靈熱。二、內靈熱。三、秘密靈熱。

初、外靈熱者，訣云：

剎那變成金剛母，　專注觀彼幻變身。

換言之，即專注觀想於上所述，剎那所變體量同己身之金剛瑜祇尼母，等等表法，了了分明，則外之靈熱加持具足矣。

二、內靈熱者，訣云：

專注觀想於四輪，　猶如車輪或傘蓋。

釋之曰：謂行者所觀習於上述之皮囊空體，其中脈穴道亦中空者，乃表「法爾」一大實相之如實空也。其紅色者，表大安樂也。其透明者，以其妙明無染，能豁破無明重障也。其體直者，表「生本」之樹幹也。(中脈為一切靈脈之大本營，在此脈道中，近命門處，有為生命本原。識種初植之「穆拉達囉」基本靈火輪。中脈由此而發生，五官百骸亦由之長養而成。故此中脈，即吾人身心靈命樹之總幹，瑜珈行人，由此修習，得解脫之果。)行人須觀想具此四德之中樞靈識脈道，上達梵穴（即頂門），下達臍下四指之處（即命門），有穆拉達囉輪。又觀此中脈，上下端皆平頭，靠近中脈兩傍，有「以達納底」之左脈道，及「丙嘎拉納底」之右脈道，如瘦小羊腸之大。上行繞腦巔，由前腦下折，通入兩鼻孔下端，與中脈道會合之前，各挽一圈，如藏文之◇字形。又三脈道並通於腦巔之處，謂之「洒哈沙囉（頂）洽格囉（輪）」，亦名千葉蓮臺。此處有依止中脈為軸之三十二支脈道，向下俯張。於喉際有「微素達洽格囉」之喉輪，亦有依中脈為軸之十六支脈道，向上仰張於心際。有「阿那哈達洽格囉」之心輪，有八支脈，

向下俯張。於臍際有「嘛尼補囉洽格囉」之臍輪，有六十四支脈，向上仰張。凡諸輪處之各小支脈，觀其如傘蓋之骨，或如輪盤之輻，依中央之中脈，為柄為軸，及其傍脈為聯貫，而繫聚者。行人須依是觀想，了了分明。

三、秘密靈熱者：訣云：

阿字半體為觀點，　發生靈熱秘密法。

於臍下四指，左右脈與中脈會合處，觀想半「阿」字，細如毫毛，長僅半指，色粽紅，飄動，發如風吹繩索之蹦蹦聲，有熱觸。又於頂輪千葉蓮臺處之中脈內，觀想「涵」字，白色，如欲降滴甘露之狀。於是引入風息，而攝靈力入於左右脈道中。此靈力下行膨脹，由中脈底端鼓入，上觸細如毫毛之半阿字，令其不惟加粗，且熾然轉為鮮明之紅色。此之觀想，須與均息之法相應而作。當呼息出時，雖實際由鼻孔出息，然同時須觀中脈道中，迴出有藍色「靈力流」，與息俱出。又於保持住息時，觀想由紅色半阿字體，發生火燄，半指長，上端尖銳，熾然上澆，此火燄同賦有如中脈道之四德。即直、明、紅、空。且此火燄，速速轉動，如紡椎之不停。又每一吸息入體後，此火燄即上升半指。經入息後，即升至臍輪處。又經十息，則凡由臍輪中脈分出之各各支脈道中，皆充滿靈熱。又經十息，此靈熱燄下轉，令下體各部，無不充滿靈熱，即足趾尖端，亦皆貫到。又經十息，靈燄復上熾，達於心輪處。又經十息，達喉輪。又經十息，達頂輪。如是遞上，遂至於如訣所云「漸得神牛降聖乳」之妙境。(此譯神牛，藏文為朗喀巴，乃上述涵字之密稱，蓋半阿陰字之性，表陰。而此涵字之性，表陽。聖陽得合於聖陰，如甘露之聖乳降澍矣。)

此訣言極深秘意即謂至斯又經十息之入體，則千葉蓮臺處中脈道中之「涵」字，為靈熱力所溶化，而菩提「月液」，乃滴降而下，周潤腦頂之各各靈脈穴。如是又經十息，周潤喉輪之各各靈脈穴。又經十息，周潤心輪之各各靈脈穴。又經十息，周潤臍輪之各各靈脈穴。又經十息，全身上下，無不周潤，即手指足趾之尖端，亦皆貫到而無餘。此靈熱乳露妙法，總共須作百零八息，修習者所應知也。初修習者，一晝夜間，須六次如是為之。嗣後可減四次，但同時其住息所占之時間，即亦已隨之而漸經加長。每日除眠食等外，餘時皆須常作如是修習而無間。此為調攝身心靈力之主要功夫，亦名靈熱發生之主功，為瑜伽者之最要修習也。

第二段　靈熱之經驗

靈熱之經驗，有普通及特勝之兩種。

（初）普通之靈熱經驗者如教所云：

由持靈力於靈穴，　初則熱法得發生。
次則經驗於安樂，　後則心得自在境。
如是妄念自休止，　烟霧幻城陽燄等。
乃呈如初發曙光，　無雲晴空次第現。

釋上偈曰：令出息展緩，使靈力與心識不散亂者，是為「持法」。依於持法，風息之往來次數減少者，是為「動持」。減少出息之時間者，是為「時持」。出息之力減少者，是為「力持」。明了息之色用者，是為「色持」。明了入息之諸「大」體德用者，是為「大持」。如是既得靈力之諸「持」，則靈熱之波流，自得平定穩固。又心及靈力，如各各得其本來平等境者，則靈熱力亦自得源源而發生。復次，當靈熱初熾時，所有各靈脈穴，一時開張，由靈力載運菩提「月液」滴入種子於其中，遂有如媾精之微痛覺生起。斯時生死六趣之境相，有現前者，是為靈熱經驗之初期。或曰初轉種經驗期，或曰痛經驗期，或曰煖經驗期。此後靈脈穴，即當一度萎縮，旋又開張；同時靈力載運滴入之菩提月液量亦增多，滿灌其中，使之成熟。如是不久即當生起極安樂之境界，是為靈熱經驗第二期。或曰安樂生起經驗期。此後不久心為內安樂之所澄定，於是舉觀外界一切諸法，無不安樂，是乃為安樂之正經驗期。於是妄想波流，自然寂靜，而心得其本自在境。即正安住，或三摩地之境界，是為靈熱經驗之第三期，或曰無差別境。即修習者，成功於第十三步之境界。然而此之安住境界，並非一無覺受之境界。其時當有如烟霧，如幻城，如陽燄，如曙光，如燈光，如黎明，如晴空，乃至無數莫可備述之種種現相。每每現於行者前，當此菩提「月液」三轉之期內，然所現見之一切景相或瑞兆，行者不可漠然視之。但又不得於所未現見者，妄欲求其現見。要當一向精勤修習，於如上所述靈熱發生之主功。至若行者之靈熱作用，已生效能時，則行者自能免除疾病衰老，及他種種生理上喪損之作因，且能不久證得有漏之五通等，世間諸勝果。

（二）特勝之靈熱經驗者，如訣云：

於三大靈力脈道會合之處，　更有靈力入體之第二妙用。

及云：

且當得現證於特勝之五相與八德。

釋曰：上述諸普通靈熱經驗中，其靈力之得入於中脈，端賴行人用其自體活力方法，以取得之。不外於瑜伽者之自力法，乃令外體之靈力活素，與內體靈力活素，以瑜伽法，使之結合，成為一如管形體之靈力活素聚，因以生起諸妙用者也。於此當知，更有其第二微妙功用者，謂由臍下命門處，三大靈脈會合之所，靈力入於中脈道已，即貫通靈脈中樞之四輪，成為靈熱之智體。此智體能滲透所有

一切精竅之脈穴，而開解其中之結繫；此諸結繫得開解放，於是有特勝之五相，一一現前。五相者：一、如火爆發之光明。二、如月光。三、如日光。四、如土曜之光。(連菩提按：土星之周圍，附有極強大之星聚光圈，此今日天文家已有推論，然此土星，距日球既有不可算定之程隔，吾人今但習近於此一太陽系，固尚未能領略於彼土曜之光量，究竟較此太陽之光若何耳。)五、如閃電之光。其如火爆發之光燄為黃色，月之光燄為白色，日之光燄為紅色，土曜之光燄為藍色，閃電之光燄為淡紅色。此種種之光燄，組成圓虹光圈，圍繞行者之身。復次、行者又必有其已得證於八勝德之經驗。八勝德者：一、由於地大之勝德。行者當得有如「無愛子」(梵名那囉衍那)之神力。二、由於水大之勝德。行者柔輭光滑，入火不焚。三、由於火大之勝德。行者有鎔解消散一切物質之能，而入水不溺。四、由於風大之勝德，行者當得足捷身輕，落地如棉。五、由於空大之勝德，行者當得飛行自在，空際無礙，地水皆不能阻。六、由於月之勝德，行者舉身透明，而無影。七、由於日之勝德，行者粗色體質皆已淨化，舉身轉為各色光燄，而能不為人所見。八、由於已獲得上述瑜伽成就，諸勝功德能，則身之九竅門閉，語之四竅門(喉舌唇腭)閉，而心之兩竅門開。(謂障於正意正念之結繫得開解也)於是，於內則得證於無上安樂境，外則見聞覺知一切時處之經驗，無一而非正三摩地之相續流。所謂勝安止境者，即此是矣。(此即完全安止境，亦即瑜伽者，身語意三輪之最勝調伏境。蓋是時為左右脈道日月兩勝靈力調整者之土曜靈力，已生妙用，貫滿於中靈力，脈道中，其由靈燃發生所得之勝果境界，於是得為行者一一圓滿證驗之。)

靈熱之超勝者如教云：

　無生妙心「俱生者」，　無漏三摩地勝住。

釋曰：五蘊之靈，表佛性之陽極，顯於左方靈脈。五大之靈力，表佛性之陰極，顯於右方靈脈。當入體靈力中所含佛性之兩極，循左右兩靈脈道，降入而會合轉入中樞靈脈道之時，即得俱生之淨智靈力，此即無上覺智之靈明本體。具有無盡之無漏大安樂，又於臍輪中，有業之靈力，能令業因與業果持平。心輪中，有業之靈力，能使業果成熟。喉輪中，有業之靈力，能令業行增盛。頂輪中有業之靈力，則能令一切業之因行果，盡歸寂靜。(此之業者謂善淨業)又當菩提心月液下降，令靈熱上溯，貫通四輪時，使彼彼業之靈力等，一時依次活躍，直至到頂時頂際靈力脈中，乃生起無比之震動；而菩提心月液，愈益增盛，此所以聖者於頂際必有其肉髻隆起者也。此能生肉髻之頂輪靈熱脈穴，得有由靈熱力增盛之菩提心月液充滿時，即是已證得大手印俱生淨智之大安樂；而獲得大金剛法界之體性矣。方其如是體證之時，又有由極下端生死根原密處(此即命門)發出之白色甘露液，盈溢至頂，灌溉周遍已。如是即於頂輪，變成紅

色之甘露液，傾降而下，周潤及於全身，直達手指足趾之尖端而無餘。如是靈熱成就之根本修習，至此方達至極超勝之境界。

第三節　實驗修習

實驗修習者，分二：一、獲證熱益之修習。二、獲證樂益之修習。

第一段　獲證熱益之修習

獲證熱益之修習，復分三：謂練身。練息。及練觀。
初、練身者：交兩小腿作蹲踞之坐，右小腿在外，兩足跟墊置兩大腿之下；兩足之趾，適壓於兩膝之下；又於膝內灣隙中，插入兩手，以兜攀抓住大腿。如手臂過長，可交叉之。即左手抓右腿，右手抓左腿；如不過長，不必交叉。穩適坐已，乃扭動胸腹，先由右而左，次由左而右，各作三遍。繼用力鼓動胸腹前壁，攪動內部，復用力抖動全身，如烈馬振毛。隨即依於兩膝着地，及兩手抓住膝灣大腿之勢，將身用力提舉，離地至儘量能至之高，後乃用力向下猛然拋跌，而頓坐於禪座上。(此以愈能高舉、離地，及愈能猛力拋跌頓坐者，則愈有效。)以上各三作後，復於最後，再加一極着力之高舉拋坐，如是為一課，總作三課。
次，練息者。即前文所詳述，用力將吸息逼入肺部最下端已，乃更收窄膈膜，愈緊逼胸腔，令如盛水不漏之壺式等法。
後、練觀者。觀想自身為內體空明之金剛瑜祇尼母，體內左右中三大靈脉，及臍下四指之半阿字等，如上述者，一一專念觀想，務極了了分明。後乃觀想兩手兩足之掌心，各有一日，令此四日，兩兩對合，即兩手兩足各合掌。又觀想臍下命門處，亦有一日，正當三脈合孔處。如是以手足心各對相搓，觀有熱極之火爆生，此火生已，即觸發命門處日輪之火，彼火亦即爆生，延燒半阿字。半阿字遂亦發爆生之火，延及全身，無處不熾，然而有靈熱之火，勃然怒生。如是當呼息出體時，觀想此靈熱之火，噴出充滿空間，作此觀想，須隨作上述之舉身離地，及猛力拋跌而坐之法，三七遍。又為此修習，除手足相搓時外，餘即保持如上述蹲踞坐式。

第二段　獲證樂益之修習

獲證樂益之修習，復分三：一、觀於意變勝慧女身。二、菩提液之鎔降。三、秘密之體功。

初，觀於意變勝慧女身者，於自面前，宛然觀想，有極盡美妙之女體，具足牽起欲樂之美妙。(此觀想法，特為助發欲樂，使表陽極之菩提心月液，居於頂輪中「涵」字體者，得以鎔解流降。蓮菩提謹按，此屬「欲樂定」之極秘密法。「大乘要道密集」，述載詳明。讀者可參考彼書。然此法，非於陽極聖覺，陰極勝慧之悲、智、合體真空觀修。非具有根基者，不可妄為。故本書原文此段及遺譯相傳者之此下註語，皆甚簡單，微旨乃在欲詳知者必由師授。依例，密乘上師，要必極審慎於其弟子之心，性德能者，方為傳授。若此身最大危險性之極秘法，亦恐其誤，反戕生耳。此可淺譬。如道家所謂丹鉛，豈是服食之陋。坎男離女，又豈採補之邪。然而今誤於彼者，亦極愚而堪憫之甚。故鄙見此「欲樂定」之大法，非其根器，切莫妄為。)

此菩提液之鎔降者，須行者先於靈熱六體功法，呼吸四種合法，及種種發生靈熱觀想法等。(六體功法見下文。此外諸法，均見於上述根本修習法中。)均已修習慣熟後，乃可為此。此時行者，觀想自身變作藍色之「火集輪」，(梵名「桑巴囉洽格囉」，藏名柯爾羅董巴。藍色者，表如一大晴空之真實不變，無上大自在空。無德不集，故名大集。)金剛通體空明，如藍色極薄絹所張之篷幕，通明透亮，中有三道大靈脈，及四靈脈輪，乃至半阿字，涵字等，一一均如前文所述者。靈力觸動半「阿」字，發生火燄，上升至頂輪中，鎔化「涵」字，降滴月露，落於半「阿」字上。又當「涵」字一經鎔化，即猛然一聲爆炸，其半「阿」字之火燄，即復速速退降，至於臍輪中。是時「涵」字，更增其鎔化，菩提月露，沛然下澍，令彼火燄，愈益熾然，復上升延燒於心喉頂各靈脈輪。最後「涵」字，全部鎔化，降落於喉輪，此時即有「大」喜樂生。(此為四喜之初喜，與二三喜等均尚屬於有漏之世間成就，惟得第四俱生淨聖喜樂，方為無漏之出世間成就。)同時當有剎那即轉變之種種境相現前。(此諸境相，猶之遭沒頂而被救活之人，悲喜交集，自述其沉氣遭溺時之覺受諸境相。瑜伽者修行至本段之大喜樂生時，其本身已徃之種種悲懽苦樂，等等對待之境相，現在其目心之前，然當了悟一切法皆幻，及色空不二之無二真空性。)行者即得安住於一切法平等之真空境。隨後「涵」字之菩提月液，降滴下降，達於心輪時，當進而有「上」喜樂生起。即應證於一切善淨業之正意念，及正知見，而得安住於無邊際之空境。隨後菩提月液，降滴下降，達於臍輪時，更進而有「妙」喜樂生起。即獲證於通體靈脈，一時振奮，豁然而得入住於大自在之空境。最後「涵」字菩提月液，降至臍下命門輪中，即一時獲證於俱生智之「聖」喜樂。斯時極微細分之時間法性，亦皆了達，而得入住於一切空境，惟一清淨光明，任何世間法，皆不足以動此妙明真空之心境矣。此為依於菩提月液，鎔化流降，入於四靈脈輪，而順序獲證於「大」「上」「妙」及「聖俱生」四喜樂之微妙實驗修習也。

後秘密之體功法者，謂納喏巴祖上師之秘傳根本體功法，分六事，二十事、及五十事各種，行者當修學者也。(原書至此，第一章之靈熱成就即已截止，下述之「六體功法，不見於原書中。乃英譯遺傳原書之達瓦喇嘛，得於彼之上師，布丹國之大修行者，諾爾布喇嘛之所傳。原名曰『由大樂行金剛勝報身』之體功法中，別出簡述訓練五肢之根本心要」。達瓦喇嘛，本已原為宗傳迦居爾派嫡脈上師之一，既發大慈利眾之心，並將此大事體功一法，亦加入譯傳於此，然有囑示修學之者，必當首知皈敬於歷代上師。)

納喏巴祖上師秘傳根本六事體功法

納謨嘛哈穆雅禮皈敬大手印。

（一）兩拳安膝上，兩足跏趺而坐，齊腰際，扭轉身體，由右而左，由左而右，各三作。此功、能使臍部諸患消除，且能開解臍輪靈脈中之結繫。(結繫開解已，身中乃得健康之作用也。)

（二）次則扭轉及俯仰，以活動頭項。此功、能使頂喉際之結繫得開解。

（三）開掌覆於膝上，坐式仍如前，由右而左，由左而右，扭動上節身軀，則身之上部疾患，得以消除，而其各脈道之結繫，得以開解。

（四）伸縮四肢，(手連膀臂及腿連足各為一肢)以消除其疾患，而開解其脈道之結繫。先以兩手及膀臂為之，(原書此語太略，亦緣密法之書，往往但示名目，詳解待師口授。幸達瓦喇嘛慈悲，已將此解，口授於此法要之纂集者。並許其筆之於書，如下曰：所謂伸縮四肢者，先以兩手云云者。法先以左手開掌並指，將右膀臂平直向前伸出，亦開掌並指，向下俯放平。而以左手，由肩而下，用力擦摸之，至右手指尖。迴轉，由右掌心用力擦摸，至臂至膀，末乃以擊拍式用力拍止於右脇窩處。此作三遍已，同樣將左膀臂平直前伸，俯掌並指，而以右手，如上用力擦摸，及用力拍入左脇窩，亦作三遍。於是如上所述，儘力提舉其身，離地至儘力能至之高，後乃用力向下拋跌頓坐。此乃以左右手，擦摸兩腿足，亦各三作。後亦作一舉身拋跌而坐之結式。此即伸法也。縮法者，但以兩手捏拳曲臂，緊靠兩乳際，而以兩膀夾拍兩肋骨，用力拍擊，如鳥夾拍翼膀。如是每一夾拍，間以舉身跌坐式，共三作。此即縮肢之法。餘者下文原書已詳明。)後乃兩手開掌，平放於身後地上或坐墊，以撐支其身，用臀部坐穩，乃將兩腿足，互換向前上空中，用力伸踢直出，而抖動之。

（五）提舉身體，(此時歸入上文所已述之交小腿蹲踞坐)離地高起，用力向下拋跌而坐，則全身之脈道，所有結繫，皆得開解。然此須同時於舉體高起之際，向左右扭動，且用力抖振其身體，此時以兩手展掌覆壓兩膝，以穩定其著地之小腿及足。

（六）身向前俯曲，以兩手撐支於地或坐墊，用力抖振其體。且力作「嗚」聲，以呼出陳息，乃起而以手週身擦摸之。如是所有全身中之脈道，皆得恬靜，而各安於其部位矣。

第二章　幻觀成就法

幻觀成就法，分三。一、認證不清淨之幻色身為「嘛雅」。二、認證清淨之幻色身，亦為「嘛雅」。三、認證一切法，皆為「嘛雅」。(嘛雅、即幻變也。)

第一節　認證不清淨之幻色身為嘛雅

初，認證不清淨之幻色身為「嘛雅」者、如教云：

依於業成熟，　幻色身得生。

行者於自面前，於適宜處，以架座大鏡一面，自照其身，而細心觀察之。謂於此中之幻我相，想有某種榮耀美譽諂諛等法，一時加於其身，心生喜樂，現於顏面之狀。繼又反之，想有其某種所有物被人剝奪，或受人之譏毀不善名稱等，心生不喜樂，現於顏面之狀。觀時、設想鏡及己身之間，宛然懸空而有若是之人者，如上以種種順遂其情意之事，加於其身，則其面容改變不一而足。行者但如是細心觀察之，(此觀察法，為令行者自能窺盼其幻色身所依止之我及我所諸執。蓋鏡中觀己，即同他人觀我，我觀他人，觀其一遇順遂之事，加於身，生於心，即有種種之相狀現於面者，正亦猶之世愚及猢猻也。行者深刻修作此觀其結果自能明了於我我所執之非，而解達於凡一切我慢貢高之愚痴，實為修學於聖道之障礙。)次則觀此鏡中幻相，與我之幻身，原為一體，無二無別。且以十六比喻法，以自忖思，而觀之。(十六比喻法者，即所謂如幻城，如白雲，如水中月，如幻術，如夢中身，如鏡中相等。)如是精勤慣習此觀法已，即能認證此身原為幻化之身，所謂「嘛雅」。並非實在者也。

第二節　認證清淨幻色身亦為嘛雅

認證清淨幻色身亦為嘛雅者，有二：一、為觀想所成之清淨幻色身。二、為圓滿現出之清淨幻色身。

初，觀想所成之清淨幻色身者，如偈云：

應如鏡中所現者，　金剛薩埵妙肖像。

感應道交攝受際，　於無垢鏡面上現。

法以塑鑄或繪畫金剛薩埵，或他種本尊之妙肖聖像，於適宜位置，令其照射，而反映於面前之淨鏡中，專注視覺及心念以觀之。久即

能見其像，活潑如生，在鏡與己身之中間，懸空宛然而住。繼則觀想自己之身，與此聖像，一一正同，無二無別。此自身等同聖尊之觀法功候成熟已，繼復舉任何他人之身，亦觀之等同所觀修之聖尊，無二無別。此之功候各成熟已，後又進行觀修舉凡一切現見於眼者，能一觀想，而即能令其等同聖尊，無二無別。此之功候，又成熟已，則所有一切情器世間之各體現見者，行者能觀其無一而非本聖諸尊之游戲神通所變現。此即成就本聖諸尊之實相如如觀，或如幻觀，或曰轉一切現見成父佛或母佛觀也。

次，圓滿現出之清淨幻色身者，如教云：

是為一切智根本，　能證入者涅槃近。

行者修習於毗盧遮那佛七式之坐儀，能得了知於一切身心靈命之真實妙諦；謂勿追念於過去，勿預念於未來，更勿寄念於現在，惟以一心不亂，專注觀於當前無盡之天空；於是心念之力，得隨靈力活素，安住於中樞靈脈，而一切雜亂心想，得寂靜境。即得於此境中，出生如前文所述，如烟霧等現相，乃至五勝現相。其時尤有最勝者，即於彼無雲晴空之中，忽然而現出至極圓滿相好光明之佛相，正同水中映現清淨月輪，或如鏡中現出勝相；此佛像為淨妙應化身者，則三十二相，八十形好，且了了分明。惟如增勝為其無上報身者，則光燄驟盛，未堪細覩分明，而行人猶能領聞至極勝妙之音聲耳。聖提婆菩薩。(即繼龍樹菩薩而著三論之百論者)偈曰。

諸相如夢如幻變，　諸佛徒等皆能言。

不學感應道交者，　夢幻實相不得見。

第三節　認證一切法皆為嘛雅

認證一切法皆為嘛雅者，如教云：

三界一切動靜法，　認證無二無異體。

行者如能慣巧於三摩地之安止境者，當於其已具之了知上，更加真空實相之認證。謂當如實觀察所有一切法，如生死涅槃等，初似有其兩邊對待者，究其實際，當體元空。故當兩邊無著，融為一道真空，無二無異。凡所有顯表之一切義諦，尅實言之，終不外正三摩地所勘破之幻法而已。能善了知於此實相，注念不移，持定不失，方可進而圓證於彼究竟真際之淨光明境。

第三章　夢觀成就法

夢觀成就法分四：㈠明悉夢境，㈡轉變夢境，㈢認識夢境為「嘛雅」，㈣習觀夢境之實相。

第一節　明悉夢境法

明悉夢境之修習法有三：㈠依心願力，㈡依風息力，㈢依觀想力。

（一）依心願力之修習者

此亦云初步之明悉夢境法。謂依修習，使能了別之識，得恆常相續而無斷。即於日間一切緣務不失覺念，於一切法皆為夢幻。又當堅具心願，必欲明悉夢境真相，於是入夜當眠寢時，更復誠懇祈禱上師，且必堅具定當了知之心願。如是緣是心願之力，自當於其所夢之境，明悉無遺。如偈教有云：

諸因緣得果，　皆由心所成。

（二）依風息力之修習者

謂右側體眠，如獅子臥。以右手之名指大指，抵壓喉部顫動脈管，而以左手指遮撗鼻孔，合口貯液。如是眠睡者，於其所夢境相，當得同於醒時，一一經歷分明，而無散失。如是修習慣熟已，即得所有夢中醒中，一切幻法現相，歷歷明悉，而無遣矣。

（三）依觀想力之修習者此復分三

（其一）初謂觀想本義。此即觀想自身，成就前述之金剛佛母體，於其靈脈之喉輪中，有紅色「阿」字放射光明，此為金剛報身之真體。

註：喉輪至喉管間，有穴管狀，長三寸餘。當靈力活素靜止其中之時，熟睡無夢。若於其中動盪之時，則夢境生。

緣於此紅「阿」字光，照射法界，於是世間幻法，得以現見。但當知其惟是幻現，元無實體。此則同於光明入境，映現諸相；而鏡中幻相，本非實有。行者如是作觀成熟已，自得於所夢境，明悉照了也。

（其二）次：觀想之効益。此謂夜間眠時，如上作觀，晨朝醒起，即作前述之壺式息七反，又堅誠祈願十一反。欲求明悉所夢各境，復於眉間骨際，專念觀想白色明點。(此眉間明點觀能成就慧目)若為血分過盛之人，當改觀此明點作紅色。若為神經過敏之人，則改觀此明點作綠色。惟如依此法而仍未明悉其夢境者，則當改於眠時增作此明點觀法外，於晨朝醒起時，修壺式息二十一反，堅誠祈願亦作二十一反，又復於密處根部，觀想如丹丸之黑色明點，則所有夢境，當得明悉而無餘矣。

註：大凡密乘行者，未克成就於某色相之明點觀者，必其神經系統有何阻礙，或空行眾等發生留難，則其上師

能審察知之，而隨其機宜，改示以他種色相之明點觀法。

（其三）三：防夢散失者此復分四

一者：人於夢中，方欲明悉其夢之境相，乃忽然醒起，散失其夢。對治之法，為多服食滋益於體之飲食及多運動身體，使其睡夢得安久深入。

二者：人因疲勞過甚，則所夢繁雜，且多重複。對治之法，則為於其所夢，常觀想之，且堅具欲求明悉之心願，更加以壺式息及明點觀之合作法。

三者：人於身心，感受劇烈憂苦恐怖者，所夢之境，往往極多，醒後又復散失，一無所憶。對治之法，則為避免一切穢惡堪刺激之境事，再加復受三摩地之大灌頂，及於密處中央作明點觀。

四者：偏於沉寂消極過甚者，則無其夢境。對治之法，於修壺式息時，同時於密處中央作明點觀。且須特依儀軌，精誠修作，於喜悅護法空行等眾，謂如「毗囉」及「扎格尼」眾等，諸供養法。

第二節　轉變夢境法

轉變夢境者，譬如夢中見火，當自思惟斯夢中火，有何足畏。如是堅定自信，猛利以足踏蹈火上。凡於夢中見任何種似此之境，皆猛利以足踏伏之。修習於此已純熟時，即堪進發心願，深信欲樂求得見於諸佛淨樂國土。於睡眠時，修習於上述喉輪穴內之阿字紅色光明觀想法。同時堅誠祈願，即令得見於其所欲之淨樂勝境，所有彼中依正莊嚴，如教所示，於心念中一一分明。能如是專一其心念以觀修者，定當得見於其所欲之淨勝境界。如都史內院，西方極樂世界，東方金剛喜知世界等諸勝境，此乃夢觀修習中之一實驗法門也。

第三節　認識夢境為嘛雅

認識夢境為嘛雅者，如偈教云：

云何認識夢境幻，　先當遣除恐怖想。
夢火轉水以對治，　夢微物者轉成大。
夢見大物變成小，　如是了達形色幻。
一轉成多多轉一，　一多等幻亦皆了。
依此精勤不斷修，　直至究竟了於幻。

註：此為教瑜伽者，對於一切大小一多等諸幻色，發展自心靈力，使之隨於心念，而能轉換。蓋即緣於心靈作用之實地驗習，能依己之意志力，改變幻夢中之境相。進一步，則為明了幻夢之法，原為隨心所變現，等同海市蜃樓。又進一步，則為明了於醒時，一切見覺知，都是生死夢幻，無一實在，所謂嘛雅而已。其最後之一步，則為得大認證，豈惟生死夢中，無一而非幻相；即如所謂十法界中，自其最極卑劣，上達以至於最極高勝之佛土中，其中所有情與無情，依正莊嚴，亦可等觀之，同於此心所變一絕大夢境中之種種容物。於是方得印證於根本正智，而塵剎相入滴海交融無二無別之涅槃大樂境界。一時舉體當前，彼無所不具，無盡無餘，一切智智之真實體性，妙明淨心之究竟真相，即此是矣。

行人至是，當自觀察，我今所有之身，無異夢中之幻身。其他各各有情之身，亦復如是。又當善觀彼彼諸身，等同本聖諸尊嘛雅所幻化。(參看前章幻觀成就法第二節)如是自得認識所有一切，皆是嘛雅矣。

第四節　習觀夢境之實相

習觀夢境之實相者，即修習於所云「諸法一如觀」。謂即應用於夢中能生諸聖淨相境之薰習，使成究竟清淨也。行者對夢境中現見聖相，專念注觀，不作任何他想，保持安住於其淨境，則此聖淨相境，久之自與無相之心，調融無間，合為一體。而真實際清淨光明，同時曙發。修習於此已成熟者，則可任於醒中夢中，所有一切境相，悉皆洞達其幻，且明悉其皆由彼一大清淨光明藏中之所出生。至是乃得了了於色心諸法，究竟一如也。

第四章　淨光成就法

成就於淨光者，先須知有三種之淨光，一、根本淨光。二、道淨光。三、果淨光。

第一節　根本淨光

如偈教云：最極上妙教，厥為淨光法。根本道及果，是三應善學。所謂此心之真體，諸法之實相，不二不異之真空，當彼已得受用於

無上清淨大安樂境時，即獲證於超乎一切之法者，是即根本淨光也。

第二節　道淨光

道淨光之修學有三：㈠日中道行，融合淨光。㈡夜間道行，融合淨光。㈢中陰現前，融合淨光。

（一）日中道行，融合淨光者，此有所謂「五要妙教授」。

註：五要妙教授者，一、實相之認識。二、淨光之等差。三、淨光之三喻。四、明滿道行程。五、明行之果境。

凡行者於「明滿道行程」進修中，但究其對於淨光等差及三喻，已能得有若何之功候，則其於真實際修行上，已達至於何等程度者，即可加以測定。

註：密乘瑜伽上師，於攝納弟子時，每作測驗；其測驗之標準，即試探討其對於淨光之三喻功候，有何程度，而揀擇其於實相認識之切實工夫，造境若何？淨光三喻者，一曰「子淨光」，由勤習於諦洛巴祖上師之六不教授，而有證得者。二曰「母淨光」，此即證得於前念方滅，與後念未生之間者。三曰「和合淨光」，此為於上二者，已修證得其和合為一之正智淨光明境也，此於下文當廣詳。

道行之首要為何？謂修合上師之瑜伽為極首要。道行之總相為何？謂當如甫從母體出生嬰兒之喻。道行之境界為何？則曰光，曰燃，曰持，三者是也。

註：彼母淨光或根本淨光者，行人所當首先求證。得此母淨光，子淨光乃能出生，故有母體生嬰之喻。又彼三境界者，證得母淨光，則謂之曰「光」。由此母光，顯發出生炳然照燭，是之謂「燃」。由於燃照德能，則得長久安住於靈明之境，是之謂「持」。

蓮菩提謹按：密法首重師承，如宗喀巴大師之菩提道次第極略頌之第一頌曰：

諸功德本恩上師，　如理依止道之根。
於善見已多精勤，　恭敬依止求加持。

是故此中有「修合上師之瑜伽，為極首要」一言也。淨光之曙發，要必伏於前念已滅，後念未來之際。而道行中，能得生起淨光妙用，要必修習於諦洛巴聖者大師之六不要妙教授。其偈曰：

不思不念不尋究。不觀不想持本元。(讀者於此須參讀涅槃道大手印瑜伽法要彼中有此半頌之異譯。)於此修習成熟，自得證驗淨光境界。

當彼之時，無二無異，非有非空之唯一實相光明，豁然現前者，即其子淨光之已得出生也。彼原無垢染本元真心之清淨光明，先已曙發於其前念已滅，後念未來之際者，則其根本母淨光也。而其靈靈明明，至斯一切皆能認證者，則為其子母淨光融合為一體之光明。如是所謂「淨光融合於道行」者，即此是矣。

（二）夜間道行融合淨光者，如偈教云：

觀自心輪中，　有四葉蓮華。
四葉及蕊臺，　齊皆舒展放。
上有五真言，　阿努打囉吽。

又偈教云：

於五蘊大及諸界，　集中兩時能知力。(兩時者，醒時夢時也。)
成就空性入睡眠，　及風息力得夢定。

人甫入睡，即得安止者，則彼境界，譬如海面平靜，風波不興。然其間，亦有「光」「燃」「持」之三種境界。

註：此所云「光」者，謂彼空明大樂現前之境。所云「燃」者，謂此樂境持續，及與明悟。而其所云「持」者，則謂諸境相，依次顯發而不失，與前段同名之三境不同。

(蓮菩提謹按：下文但引申上述兩頌中之第一頌意而其第二頌意，雖無引申，然讀者取此段再與前夢觀成就一章之法，同研究之其意自明也。)

又淨光之認證於此時者，要必在於醒境方終。睡境初至之中間時際，而其能得顯發彼淨光妙用者，則須以禪定法門之要妙教授，於睡眠境，善巧施之。此謂先須修作祈禱於諸上師，求其加被，令能究竟認證淨光。嗣當猛利堅願必行認證等。(蓮菩提謹按：於此當可加作如夢觀成就法中之風息等法，原書未詳。殆為略文，故謹加入一「等」字。)即於自身，觀成本尊怙者於自心內。觀一四葉蓮華中心蕊臺上，真言「吽」字，面前葉瓣上，真言「阿」字，如是右「努」、後「打」、左「囉」於各蓮瓣，依次安立，了了分明。(蓮菩提謹按：此阿、努、打、囉四字者，即舊譯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一言之前，四梵文字也。學藏密者，多用由梵文胎化之藏文字體以作觀想。本書中所應用之藏文曾學藏密者皆可知之。)於是睡態朦朧境，將欲來前之際，即觀彼所有一切見聞諸法，皆融化沒入自身中。自身舉體，亦漸融化入沒於彼心蓮真言字輪。次於睡意漸濃時，再觀所有一切之法，皆融化入沒於此真言字輪前面之一「阿」字內。由彼又皆融化入沒於右方之「努」字。如

是由「努」入「打」，由「打」入「囉」，乃至由「囉」入沒於中央之「吽」字。繼復觀此「吽」字下端之長音母音兩符號，亦漸融化入其中段之「哈」根字中。次則「哈」字，融入其頸部半仰月之符號中。次由半月融入首端之圈體。次此圈體漸亦融化，入沒於其最極尖頂如火燄尖處。最後此最極微細之燄尖，亦完全融化，入於大自在空際。如是觀空已，而入睡境者，即能成其安然而入之「睡眠淨光定」境。此即所謂「返觀」禪定法也。或不如上遂字觀想融化之法，惟於彼五真言全輪組，集中心念觀其融空亦可，此則名為全輪融空觀也。如上觀修者，即可於醒境睡境中間之時際，證得根本母淨光，即為「光」境。由是得其安穩之睡境，即為「燃」境。及其已得深入於睡眠定者，即為「持」境也。又其甫行入睡，而得現前之淨光，此即其母淨光。一時專注，心無他念，但依止上法觀得者，即其子淨光。如是既得母淨，又得子淨光，終至如同舊識重逢，一見即行認證之者，則是母子淨光融合無間之境也。

（三）中陰現前融合淨光者，此於下文第五章，中陰成就法中廣說之矣。

第三節　果淨光

第三、果淨光者，如教示云：

尊聖淨幻體，　淨光具圓明。
由淨光出現，　如魚乍躍水。
金剛大持體，　由眠警覺生。
此皆表融合，　母子兩淨光。
若此最勝果，　緣於勤修習。
修習之根本，　即能所教授。(謹按能教授者，即根本上師。所教授者，即所傳承之法也。)

證入如是果地者，即為已登第十二地金剛大樂地，此地果德，如下偈示云：

幻色無色合㈠。　明覺現於前㈡。
了達纏幻苦㈢。　及解脫真樂㈣。
淨光㈤。　真心㈥。　顯純熟㈦。　轉變通㈧。
此瑜伽明行，　無上八成就。

如是之境地者，即是金剛大持，（或多傑羌佛），明行足之佛地。至斯已具更無所教授之智，道之究竟已達，自無能教所教故。又如偈云：

圓具一切金剛力。　身㈠語㈡意㈢及諸悉地㈣
動㈤靜㈥顯變俱無礙。　莊嚴㈦福德㈧一切成。

如是無上八最勝。　即瑜伽道圓滿果。

第五章　中陰成就法

成就於中陰者，分三種證入：㊀證入淨光境之清淨法性身，㊁證入淨報身，㊂證入勝化身。

第一節　證入淨光境之清淨法性身

於中陰境內，證入淨光之清淨法性身者，如偈示云：

光消滅及色消滅。　想消滅及識消滅。
識消滅已又識生。　此際淨光即開曙。
光曙兩體當合一，　有其已教與未教。(此云兩體合一者，即母子兩淨光合一也。)
融其已教入未教，　此名成就得證果。

死亡之法，緊接於中陰境以前，中陰境臨前時，景象如秋日無雲之晴空，其間亦有光燃與持三種之界分。認證淨光者，要必在於生世知見方息，死後知見未生中間之時際。於此道中，顯發淨光妙用者，要須善巧運用於其所受之上妙教授，使其道行能與真心之境，和合為一，是為極要。

方死時境之要妙

當彼前五識並眼識界，內返退失之際，凡一切具顯形幻色之對象，皆內返散降退滅，即所謂「光消滅」(此光指世間光)也。此時即覺地大降於水大。謂此肉體，消失其繫着性。次則水大降於火大，謂如口鼻乾枯。次則火大降於風大，謂體溫消失。次則風大降於識大或空大，是時具諸惡業者，即受其痛苦。具諸善淨者，有其聖眾上師及扎格尼等，來相接引於最後之一呼息終了已。則此色身內返退喪，於是於其內駐體中靈力活素，猶尚持存之前半時際，(即其氣息已停但其識神尚未出體之際)當生起能認知之各覺境。其所覺在於外者，有似乎月之光明。在於內者，如煙霧之狀。此時即為方死時光明現前之境，是謂「光」境。此之景象，旋復轉為「燃」境。此即死者經驗於其方死境象時，其瞋恚三十二性妄，當令遣除。如是外所覺者，則有其如日光之照。覺在內者，有如流螢之光，此則正是「燃」境之時。此之「燃」境時，不久即當轉入「持」境。謂彼之貪欲四十性妄，又當遣除。則其所覺於外者，當有如月蝕日時，日中所現黑月光影。而其內所覺者，則如油燈外蒙半透明之罩，此為

方死者所經驗之「持」境。由此「持」境，再轉即入淨光明境。謂彼無明之七性妄者，當令其根本遣除。此際幻識皆已消滅，而後外所覺者，有如黎明欲曙之光。內所覺者，則為一片無雲秋日之晴空。此第四境，即「淨光」境矣。已上所述之中陰前行境，與死亡法之諸境，啣接而生，彼修習有成就者，稱之曰初期中陰，或曰「起海」中陰，謂此尚是死後中陰諸境發軔之期也。

蓮菩提謹按：此中所云貪瞋癡諸性妄法數，原書未註出。大乘要道密集中，不惟述之於小註中，且其瞋性妄三十三，較此尚多一數，今謹錄該書此段法數於下。(至其中亦多善法之名，列成性妄者，則以其從於毒性，善亦能毒，其理可知也。)

八十性妄者，從瞋有三十三：

一、下離貪。二、中離貪。三、上離貪。四、來。五、下煩惱。六、中煩惱。七、上煩惱。八、寂。九、尋。十、下怖。十一、中怖。十二、大怖。十三、下愛。十四、中愛。十五、上愛。十六、取。十七、不喜。十八、飢。十九、渴。二十、下受。二十一、中受。二十二、上受。二十三、明了。二十四、明執。二十五、分別。二十六、不知慚。二十七、無悲。二十八、下慈。二十九、中慈。三十、上慈。三十一、老。三十二、收。三十三、妬。

從貪有四十：

一、貪。二、遍貪。三、下喜。四、中喜。五、上喜。六、踴躍。七、勝變。八、希有。九、掉舉。十、憎。十一、相抱。十二、作吻。十三、咂。十四、固。十五、勤。十六、憍。十七、作。十八、求。十九、勢。二十、樂。二十一、下合喜。二十二、中合喜。二十三、上合喜。二十四、緊。二十五、譽。二十六、不睦。二十七、欲。二十八、句顯。二十九、真實。三十、不真實。三十一、決定。三十二、不取。三十三、布施。三十四、警策。三十五、勇健。三十六、無愧。三十七、慎。三十八、惡。三十九、劣性。四十、欺誑。

從癡有七：

一、中貪。二、失忿。三、迷亂。四、不語。五、懶嫌。六、懈怠。七、疑悔。

臨終瑜伽之要妙

當臨終時，其瑜伽之要妙如下：臨終時，應行捨割於所有一切牽緣於此世間，及其所有於此世間者，或其宿現任何冤對存亡人等之

情。於上述死滅退降之法進行中，極善安止其心，排除任何思念。如是則凡所當經驗於諸境受，一經來前，即得各各自在安然，合入安止之境，於此即能得其子淨光之現前。由是繼復得其第四淨光境之母淨光朗然現前。(此所以母淨光又復現於子淨光之後者，蓋實際生「子」以後，其「母」方成立也。)而一念靈明朗照，了了於此兩淨光之體性，有如舊交重逢，(因生死死生本曾久經不知多少次。)是即母子淨光融合為一之謂也。安住於此淨光明境，隨樂久暫，如是善巧於彼「三步反觀」瑜伽要妙修持已純熟者，即能運靈識，由頂門梵穴而出，(此即下章之轉識成就法)直行超登圓滿覺道之佛地。即令修持稍遜，亦可成就第十地菩薩持金剛之位。

註：此中所云三步返觀瑜伽要妙者，為極匪易之瑜伽法。其大略如下：謂如上所述，緊接捨命以前之頃，有白如月，紅如日，及其黑昏之三種光現前。瑜伽者，即依此之相反次第，遣除一切妄念，觀想於彼黑昏紅光及白光。同時又以相返之次第，溯想死後三境。此謂：一第四次現前之母淨光，二幻識之消亡，三色身之消亡。且同此三者返溯觀想時，尤應作意自問，究三事曰：我今在何所？我究為何物？我今歷境究為何者？善巧純習於此已，其下即行修作於下章所述之「頗哇」轉識法。若於彼「頗哇」轉識之法，已會修習嫻熟者，則其識神自能由其中脈上端之頂門梵穴，脫然而去，而不由常人之九竅。如是者，即成就其佛地也。

第二節　證入淨報身

中陰成就之次者，為證入淨報身，如偈教曰：

顯然以生出，　具幻色之身。
識處皆具有，　且行動無礙。
及與業所依，　變化幻現力。

未能認證淨光之業力果

由於未能認證清淨光明，根於無明而來之七種性妄，於是生起，而有其業果光現前者，則當經驗於大空境。

註：此業果光者，甚劣於淨果光，以其未得覺悟，已自障其淨光，有如雲遮，故稱為業果光。謹按此業果光

境，即當前述三境界中之持境，因下文言燃境無境故。

次則根於貪欲而來之四十種性妄，繼之生起。於是燃境現前，而經驗於其最極空境。次則根於瞋恚而來之三十三種性妄，繼又生起。於是所謂光境者現前，而經驗於其自性空境。惟以其未得覺悟故，妄自奮起輪迴道之靈力活素，致令其識神由九竅之一而出體，徒以此故，始自形成其中陰之身。

中陰身之概況

中陰身者，意生身也。具諸識處，其報、色，則依於其所應投之趣而異。其行動自由，毫無止礙。惟一時尚未能隨樂而入母胎，其來往一大千世界，隨其意想，亦即可能。中陰界中，彼此之因道果及所當投之趣別同者，即可彼此相見。謂如同屬應入天道之中陰有情，即彼此相見於天趣。餘趣亦然。此界有情，惟以香嗅為食。界中日月不見，故無晝夜之分。長居一種似明似暗，如將破曉或黃昏入夜之景況。初時其識神經過一度昏迷時期，約人世三日又半之久。(吾人居母胎十月之間，亦是昏迷期。)過此醒覺，而知其已死。則極悲憂苦惱。當此之際，彼已能知中陰界之真相。然在普通之人，往往於彼昏迷相，即已受生於相當業感之趣中，更不復能如是醒覺，認證中陰境及取受中陰身。但一經認證中陰境界，隨即而有種種之猛利倒妄，生於其心，故此際亦謂之曰此正是時之際。謂當此之際，最要者，應歷歷憶念於其已曾受學(於生時)之中陰教訓，作其匡正。(蓮菩提謹按：達瓦喇嘛另行譯傳有中陰救度密法一書，詳述中陰各期境象，以及如何導示死者靈識自拔之法。此書亦經鄙譯，讀者須參習之。)

中陰界內之證悟

捨報命終者，要當使其能了知已死及認知中陰之靈識，持續而不斷，如偈教云：

命終入中陰，　方將受有身。
應證彼如幻，　聖悲智合體。
圓滿證悟者，　即得淨報身。

一經了知於自既已捨報命終，即想自身成就本聖尊體，猛利修作如上文。(即淨光成就法中夜間道行融合淨光法)之返觀禪定及五真言，(即阿努打囉吽五字)觀空等法，置自身於淨光境中。於是更依修持於逆溯三光境，(即上節註中所述之三步返觀瑜伽)之力。結果所至，當得金剛大持尊悲空不二之聖淨境相現前，而證獲如彼之圓滿淨妙報身佛地也。

第三節　證入勝化身法

中陰成就第三，即如何證入勝化身法。

趣求復生之中陰境

謂若於中陰第二期，(藏名「踵倚」中陰)未得證入聖道者，即當經受於彼四種所謂大恐怖之聲音。此為：㈠由於地大之生死力，出生如山倒之巨聲。㈡由於水大之生死力，出生如海嘯之巨聲。㈢由於火大之生死力，出生如林燒之巨聲。㈣由於風大之生死力，出生如千雷齊鳴之巨聲。不勝其響，而狂行逃逸之處，則輪迴也。且其狂逃時，又忽臨三處最極險惡可怕之峭絕岩壁。一白色，一紅色，一黑色。下望不知其底之深，墜此任何一峭壁下，即是墜入輪迴之內也。

註：墮白色峭壁者，生入天趣。墮紅色峭壁者，生入餓鬼趣。墮黑色峭壁者，生入地獄趣。皆為輪迴生死，終苦無樂。非瑜伽道之行人，所宜往投者。又此三色峭壁，在中陰救度密法書中，以其即表瞋恚貪欲愚痴之三毒障積染，為輪迴生死之因也。

又當現出五條有光亮之徑道，已善學習教授者，一見即當了別。如誤循其任一徑道而行，即是又被導入茫茫生死輪迴也。

註：此中白色光徑，導入天道。如烟霧光徑，導入地獄道。黃色光徑，導入人道。紅色光徑，導入餓鬼道。綠色光徑，導入阿修羅道。又所云「已善學習教授」等者，謂瑜伽行人，一見此各色徑道，即當明了，而不可誤入彼茫茫輪迴生死之徑道也。

此外更有他種現相，亦當生起。謂如至極強烈發光之巨球體，間夾於無數無量之火燄噴發四射中。或於身後有極可怖畏之狂風暴雨，相緊逼追逐而來。或忽出現極形忿怒之男女怪身，來相攫捉。或忽值遇於彼依憑業行鏡牌頓施慘刑之極可怖畏，「囉咋」司命鬼王眾等，乃至或被囚入鐵圍之地獄內等等怖畏無窮之境。於是彼狂奔逃逸於樹穴中地洞中等處者，或即墮生餓鬼或畜生道中矣。若其墮入一湖中，水面有雁類游行者，即生東勝神洲。若墮一湖，岸際有牛方嚙草而食者，即生西牛賀洲。若墮一湖，岸際有馬嚙草食者，即生北俱盧洲。若見大廈中有父母方行房事者，即生南贍部洲。若見天宮輝煌壯麗而入其中者，則得生天趣矣。

根於業染積習，令人迷妄顛倒，至此等境，仍極盛強，熾然亟欲求生。故此時期，即名曰「食香者(即中陰之有情)求生期」。

揀擇生門之瑜伽法

於揀擇生門瑜伽教授中，有切要法。如偈教曰：

貪著與厭惡，　諸欲悉遣除。
堅住善淨念，　離一切妄想。
一心惟專注，　揀擇善生門。
及修習轉識，　生「喜知」等土。
如是瑜伽者，　得隨樂往生。

於欲求復生之中陰期中，(蓮菩提謹按：即上段所述之諸境界，藏名此期為「悉罷」中陰。)種種怖畏之驚奇聲相。但當如實了知其一切無非幻妄者，則諸不堪投入之生趣門，自能閉息。復次當善憶念於生時所受學之要妙教授，了達其自性空理，惟專注觀念於自之生時上師及所修本尊，則彼不堪投入之生趣門，亦自閉息。如是善作意以觀想於己所欲生之處，必其尊貴且富資財之人間賢善族中，俾得具緣持續於聖教事業，則如此之生，隨念即得。此即獲生於所謂勝化身者也。又於瑜伽道已善修習於生時，則於命終頃即未能證見淨光，亦得隨願取證，不退菩薩之位，往生十方淨土，如西方阿彌陀佛極樂世界，東方金剛薩埵，「喜知」世界。種種淨樂佛土。(蓮菩提謹按：此段似太略，然其意固在於生時修學瑜伽有成者，則死後自能隨願往生。況即頗哇一法修成時，其轉識往生，自在均在握也。讀下章及「頗哇」心要轉識自在法中所述自明也。)

第六章　轉識成就法

轉識成就法者，藏文名曰「頗哇」，有三等成就之分：㈠上等者，轉識成法性身。㈡中等者，轉識成淨報身。㈢下等者，轉識成勝化身。

第一節　三等成就身

（一）上等轉識成就法性身者，即初期中陰際，證入淨光明境。
（二）中等轉識成就淨報身者，即中期中陰境，證入聖空悲合成體。
（三）下等轉識成就勝化身者，即取獲於勝善轉生身。
此就身言，雖分三等，而其教授要妙之修習道，則非有三種，惟是一法也。(謹按下文雖但示一修合多傑羌佛之法，須知此多傑羌佛者，為五方五佛之總體。一切智智，一切身身，但能成就於此，即自無不成就矣。)

第二節　上師本尊瑜伽轉識法

依於作修上師本尊瑜伽之「頗哇」轉識法者，如偈教云：

先作彼壺式，　風息三七反。
著力提識種，　經脊椎上行。
於三七靈輪，　一一輪提升。
上升復下降，　相應誦真言。
此所誦真言，　有全半兩聲。
誦真言之聲，　令著力高響。
導能知識種，　趣入淨樂界。
「正是時」一至，　轉識頓成就。(謹按此「正是時」者，即臨終時也。)

此法有恆修及臨用二者，如下分述。

（一）恒修(恆常所修)

恆修法者，先當堅願，誓成佛道。次即觀想自身成為金剛瑜祇尼母，當體空明。於體幹中心，觀有中脈猶如支持篷帳之中央大柱。惟上大下小，下端封口，而上端開孔如天窗。此天窗孔外，上面坐有聖根本上師多傑羌佛，其體亦空。體之中心，亦有智慧中脈。此中脈與自之中脈，通連為一直管道。自心與本尊之心，遙遙相望而可通。次即觀本尊心中有藍色吽字，細如毫毛。自之心中，亦有同樣之吽字，即為自己之識種。於是修習壺式之息令身成壺。持息已，即觀本尊心中吽字下端母音符，伸長如鉤，垂下於自心中；將自心之吽字，向上提升，於是呼一出息，即同時呼出一「醢」字。(按此即偈文所云全聲字)儘力高聲呼喊之，猶如在極恐怖之下呼救者然。如是連續二十一呼，(即經由靈輪一一提升之謂也)即想自心吽字，已被提升至達頂門天窗之口。至是即改「嘎」聲，(此即偈文所言之半聲字)使此自心吽字，循中脈管漸漸下降，退於自心原處。呼「嘎」字之聲，亦同於呼「醢」時之高而響。亦連續呼二十一次，且觀其順彼二十一輪，一呼一輪，而漸下降。如是修習，往復上下，令極純熟。

（二）臨用(臨終所用)

臨用之時，即令自心吽字更被上提，投入上師本尊心中吽字合而為一。於是自身，即已舉體投合上師本尊，即隨之往生永無退墮及生死之淨樂土中，而住入非可言喻之聖境矣。

原書跋尾云

於西藏之古哩郡，圓妙山茅蓬，緣於遏阿哩之贊喀兒國以王位而修道士名贊判贊波者之所勸請，博學比丘珀瑪迦爾(波作)普願禎祥。

又跋云

此依於聖教所作之六成就法心要，為先輩已感應道交於聖本尊，而有成就諸祖德所依止修行之至極要妙。為欲使此珀瑪迦爾波大喇嘛所慈垂之希世法寶，得以流傳。由其令姪湟勇班禪校訂，由信心財富俱足之藝術家却準多傑，施資刻版。願此勝施圓善功德，回向一切如母有情，速速即此一生，同證多傑羌位。

（明行道六成就法要全書竟）

聯絡我們

財團法人
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CBETA 基金會）
CBETA Comprehensive Buddhist Electronic Text Archive Foundation

service@cbeta.org
(02)2383-2182 轉分機 12
官網 https://cbeta.org/
CBETA Online https://cbetaonline.dila.edu.tw/
立即贊助 https://cbeta.org/quick-donate/

贊助資訊

CBETA 長年來陸續將歷代重要佛典數位化為「CBETA 電子佛典集成」，不僅收錄了大量的珍貴文獻，更致力於校勘考證用字及增添新式標點，提升佛典的文獻品質及易讀性。「CBETA 電子佛典集成」是大眾廣為運用的公共資源，此成果也獲得國際學界的重視及肯定。

對於一個從事佛法志業的非營利團隊來說，能夠長期埋首理想、踏實耕耘，實屬不易。為了提供更優質的服務，CBETA 基金會擬增聘專業人力，擴大組織規模，懇請大家慷慨解囊、熱情贊助，讓未來有更多更好的電子佛典。

贊助捐款

「水滴雖微，漸盈大器，凡福充滿，從纖纖積。」
—— CBETA 2024.R2, T04, no. 210, p. 565a5-6